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1日至2026年02月20日止。

第 86403366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7月09日

商 标

源生创合

申请 人 江西源生创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水西镇赣南师范大学科技园教学实验楼2号楼301室

代理机构 广州添微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农业用杀菌剂；杀害虫制剂；杀寄生虫剂；杀昆虫剂；杀虫剂；杀螨剂；消灭有害动物制剂；灭微生物剂；除草剂；除莠剂